2018 第十九届中国国际
天然气车船、加气站设备展览会暨高峰论坛

19th China International NGVS and Gas Station Equipment Exhibition & Summit Forum

时间：2018 年 5 月 10-12 日

Time: May10-12 2018

地点：北京・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新馆）
（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开发区裕翔路 88 号）

Venue: New China International Exhibition Center,Beijing

支持单位	**Supported by**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国际天然气汽车协会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Natural Gas Vehicles
中国交通运输协会	China Communication and TransportationAssociation

主办单位	**Hosted by**
亚太天然气汽车协会	Asia Pacific Natural Gas Vehicles Association
中国交通运输协会天然气车船分会	NGVS Branch of CCTA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燃气汽车分会	China Automotive Industry Association Gas Vehicle Branch
中国道协运输装备及安全节能工委	Working Committee of CRATE and safety and energy saving
北京企发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Beijing Qifa Exhibition Service Co.,Ltd.

赞助、协办单位	**Co Organizer**
新兴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Xinxing Energy Equipment Co.,Ltd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CIMC Enric Holdings Limited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Huaqi Houpu Holding Co.,Ltd.
鲁西新能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Luxi New Energy Equipment Group Co.,Ltd
查特深冷工程系统常州有限公司	Chart Cryogenic Engineering (Changzhou) Co., Ltd
重庆耐德能源装备集成有限公司	Chongqing Endurance Industry Stock.Co.,Ltd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Beijing Tianhai Industry Co.,Ltd

承办单位	**Organizer**
北京企发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Beijing Qifa Exhibition Service Co.,Ltd.
中国交通运输协会天然气车船分会	NGVS Branch of CCTA

主场设计搭建	**Official Contractor**
北京新视觉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Beijing New Vision Exhibition Co., Ltd.

指定媒体	**Media Partner**
《中国天然气汽车》	《NGV Communications》
中国交通运输网	China Transportation network
中国船舶网	China Ship network
国际船舶网	International ship network

前　言

天然气是全球公认的绿色能源，发展绿色交通、保护大气环境,国家鼓励开发和推广应用交通运输工具使用清洁燃料，其次，《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要求：“稳步发展天然气交通运输。”“积极有序发展液化天然气汽车和压缩天然气汽车，稳妥发展天然气家庭轿车、城际客车、重型卡车和轮船。”国家最新发布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已将天然气汽车列为我国节能汽车的主要发展方向。交通运输部对发展液化天然气船舶作出了全面部署，并积极推进试点示范。

为了更好地为发展天然气车船服务，“2018 第十九届中国国际天然气车船、加气站设备展览会（简称 NGVS China 2018）”将于 2018 年 5 月 10-12 日在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新馆）举行，届时将会有来自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300 多家企业参展，展出面积 5 万平方米。展会将展示 21 世纪国际天然气车船、加气站设备产业最新发展动态及趋势。

〇国际天然气汽车、船舶产业技术创新发展论坛与技术交流会：（演讲主题：2017 年 12 月公布）

论坛将邀请：能源局、交通部、国际天然气汽车协会、亚太天然气汽车协会、中国交通运输协会、中国道路运输协会、公交公司、交通部水运院、国家燃气汽车中心、船舶工业集团、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燃气设计院、燃气公司、新奥集团、华港燃气、物流公司、加气站建设公司、天然气汽车与船舶制造装备企业、行业专家、重大用户与采购商及部分参展企业专家领导参加论坛。

〇论坛收费标准：

论坛将有 20 位以上国内外行业权威知名专家演讲，各参展商可以自愿申请论坛演讲、技术交流，国内企业为 15000 元，境外企业为 3000 美元，时间为 25 分钟。

〇会议日程：

报到布展：2018 年 5 月 8 日－9 日（8:30－17:00）

正式展出：2018 年 5 月 10 日－12 日(9:00－17:00)

〇参展范围：

△**天然气汽车：**液化天然气汽车、压缩天然气汽车、单一和双燃料天然气汽车、液化石油气汽车、煤层气汽车、天然气运输车及相关技术设备；

△**天然气商用车：**天然气载重卡车、天然气牵引车、天然气运输车、运载车、天然气客运车等。

△**天然气乘用车：**小型轿车；商务车；中小型客车；

△**LNG 工程车辆：**天然气混凝土搅拌车、挖掘机、渣土车、叉车、吊车、自卸车、搅拌站、升降机；

△**特种天然气汽车：**移动天然气储气瓶组半挂车、城市天然气环卫车及洒水车、邮政运输车等。

△**天然气专用车：**天然气移动加气车、天然气汽车检测专用车、天然气加气站车等；

△**LNG 船舶：**LNG 运输船、LNG 动力船、LNG 船用相关设备；

△**煤改气设备：**天然气储存设备、LNG 储罐、燃气锅炉、燃气调压柜、调压箱、燃气控制检测技术；

△**天然气发动机：**CNG/ LNG 车用燃气发动机、双燃料发动机、船舶发动机、工程机械发动机、飞机发动机、天然气发动机组及其他动力设备；

△**天然气车/船零部件及专用装备：**储气系统：充气装置、储气瓶（气瓶生产线、抽真空置换成套装备及相关设备）、高压管线及高压接头、气压显示装置、手动截止阀等；天然气汽车电子、燃气供给系统；天然气过滤器、减压调节器、混合器、低压气软管及循环水软管等；

△**燃料转换系统：**车用转换器、单一天然气转换器、燃料转换开关、天然气截止阀等；

△**氢能与加氢站设备：**制氢设备、加氢设备、加氢站设备、氢燃料电池、氢燃料汽车、车载供氢系统；

△**加气站设备：**CNG/LNG/LPG 加气站成套设备，压缩机、干燥器、回收罐、站用储气装置及其配件；

△**深冷设备：**液化工厂设备、接收站设备、LNG 低温储罐、LNG 调峰站设备、LNG 气化站设备、LNG/CNG 加气站（撬）、LNG 泵撬、LNG 加气机、IC 卡系统、潜液泵、真空管、真空阀等；

△**相关设备：**流量仪、检漏仪、探测仪等仪器仪表；监控、安全防护用设备等；

△**净化设备：**天然气、煤层气、氢气、工业气体、压缩空气干燥、分子筛脱水装置等；

△**控制元器件：**橇装箱体、底座、进排风箱、电机起动器等部件、高压气体阀门和 LPG 等。

△各种清洁能源汽车、节能技术及装备、清洁燃料汽车成果展示。

〇**参展费用：**

室内外光地展区：（36-150 平米以内）

外商 380 美元 / m²展期　合资 2000 元 / m²展期　国内 1400 元 / m²展期

室内外光地展区：（150 平米以上）

外商 360 美元 / m²展期　合资 1800 元 / m²展期　国内 1300 元 / m²展期

豪华特标展位：（3×4m、3×5m）

【注：此展位赠送会刊 140*210mm 版彩页和天然气汽车杂志彩页】

12 平米双开口 国内 24800 元 / 展位　合资 30800 元 / 展位　外商 6600 美元 / 展位

12 平米单开口 国内 21800 元 / 展位　合资 27800 元 / 展位　外商 5600 美元 / 展位

15 平米双开口 国内 29800 元 / 展位　合资 36800 元 / 展位　外商 7600 美元 / 展位

普通标准展位：（3×4m）

12 平米双开口 国内 17800 元 / 展位　合资 22800 元 / 展位　外商 5000 美元 / 展位

12 平米单开口 国内 15800 元 / 展位　合资 20800 元 / 展位　外商 4600 美元 / 展位

标准展位费用：包括展出场地、2.5m 高壁板、楣牌制作、12 平方米地毯、洽谈桌一张、二把椅子、220v 电源插座一个、日光灯二支；（豪华特标多配一套玻璃圆桌和四把椅子）

光地费用包括：展出场地、保安、清洁服务。（不包括每平米 41-55 元人民币管理费）

〇**特别注明：**

主办单位着重邀请有实力的（1—6）家参展企业，作为赞助单位和协办单位，协办单位分 A 级、B 级、C 级，（邀请有实力的企业赞助大会庆祝晚宴、展商和观众吊带、胸牌、论坛、广告等）

展品运输、代表住宿等事宜，将以参展商手册为准。

〇**参展程序：**

填写展位申请表、加章后邮件或传真至大会组委会。在申请展位一周内将参展费用［50%(订金)或全款］电汇或交至组委会，展位顺序分配原则："先申请、先付款、先安排"，余款在 2018 年 3 月 31 日前付清，否则主办单位将视其放弃参展，不再保留展位。

〇**会刊与其它广告：**

会刊除在大会期间广泛送给主管部门及相关协会、观展客商外，还将通过主办单位途径发往国内外的业内系统及相关单位等。请参展商提供公司简介(限 200 字内)免费刊登在会刊上。

会　刊	封　面	封　　底	封一二	封 三	跨彩页	内彩页
人民币	30000 元	23000 元	10000 元	8000 元	8000 元	6000 元

入场卷 5000 元一万张	胸卡 8000 元一万张	吊带 15000 元一万条	资料袋 25000 元一万个

〇**观众邀请：**油田、气田开采、石油石化公司、天然气公司、燃气公司、工程公司、加气站建设、客运公司、出租公司、公交公司、运输公司、矿山、物流公司、港口、码头、政府采购机构、汽车制造商、船舶制造厂、汽车改装公司、科研院校、国内外中间商、压力容器、工业气体行业等。

〇**拟定在国内外 100 多种媒体做大量的宣传推广**

〇**国际互联网及电台：**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网、中国客车网、中国汽车动态网、博燃网、中国天然气网、中国加油站网、中国工业气体网、中国压缩机网、中国汽车信息咨询网、中国燃气资讯网、中国燃气设备网、中国汽车信息网、华夏汽车网、世界石油网及北京电视台发布信息及广告内容。

〇**组委会秘书处：**

地　址：北京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60 号远洋国际中心 C 座 1301 室（100025）

电　话：+86-10-85861238　　传　真：+86-10-85861238

邮　箱：**qifa1238@126.com**

联系人：**王洪国　13910617799**

2018 第十九届中国国际天然气车船、加气站设备展览会

参展申请及合约

本单位决定参加 2018 年 5 月 10 日-12 日在北京·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新馆）举办的“2018 第十九届中国国际天然气车船、加气站设备展览会”，并保证支付参展费用，服从大会统一安排。

参展单位	中　文		
	英　文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E-MAIL：
法人代表：	展会负责人：	职　务：	网　址：
主要产品：		贵司期望的专业观众：	

■室内外光地展区：（150 平米以内）**租用：**光地：____m×____m=_____m^2_____号/展　费_____

外商 380 美元 / m^2展期　合资 2000 元 / m^2展期　国内 1400 元 / m^2展期

■室内外光地展区：（150 平米以上）**租用：**光地：____m×____m=_____m^2_____号/展　费_____

外商 360 美元 / m^2展期　合资 1800 元 / m^2展期　国内 1300 元 / m^2展期

■豪华特标展位：（3×4m、3×5m）

【注：此展位赠送会刊 140*210mm 版彩页和天然气汽车杂志彩页】

12 平米双开口 国内 24800 元 合资 30800 元 外商 6600 美元 / _____号/展费_____

12 平米单开口 国内 21800 元 合资 27800 元 外商 5600 美元 / _____号/展费_____

15 平米双开口 国内 29800 元 合资 36800 元 外商 7600 美元 / _____号/展费_____

■普通标准展位：（3×4m）

12 平米双开口 国内 17800 元 合资 22800 元 外商 5000 美元 / _____号/展费_____

12 平米单开口 国内 15800 元 合资 20800 元 外商 4600 美元 / _____号/展费_____

■ **会刊版面：**_____ 认刊费_____■交流讲座：_____场/费用_____

费用总额	（大写）　　（小写）￥
收款单位	**北京企发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账　　号	1100 1028 9000 5300 4597
开 户 行	**建设银行北京远洋支行**
汇款日期：此款项将于　　年　　月　　日前汇出	

备注：

1、参展单位保证在参展期间遵守大会规定，展品不能超出展位面积、不展出侵权假冒商品、不转让转租展位、不提前撤展。

2、组织单位收到本合同后，须于 3 个工作日内签字盖章并将本合同传真或邮件给参展单位，同时参展单位于合同签订后 7 天内将展位费用 50%汇入组织单位指定账户，余款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前付清，逾期组织单位有权对上述展位予以取消或调整。

3、参展单位签订合同并付款后展位即正式确认。为了展会合理有序安排，主办有权调整展位，展商必须服从安排。

4、本合同有效期自签约之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2 日止。双方应履行各自权利义务，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任何一方不得违约。

5、本届展会指定主场特装搭建：北京新视觉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展商如选择其他搭建公司（注：公司须有行业协会颁发的搭建资质），在展商手册规定的时间内到新视觉公司报馆并缴纳相关费用，无资质搭建公司不允许进馆。

6、已付定金的展商，中途退展所付费用不退。本合同壹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盖章的传真件同样有效）

参展单位：
（盖章）
负责人：

日　期：

组织单位：北京企发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联系人：王洪国 13910617799
传真：010-85861238
E-mail：qifa1238@126.com

日期：